

歡迎蒞臨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
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家長說明會



B

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鑑定試務承辦單位

一般智能：桃園市義興國小

創造能力：桃園市山豐國小

簡報大綱

A^BC

- 一、資優鑑定的目的
- 二、資優教育實施方式簡介
- 三、桃園市資優資源班類別簡介
- 四、鑑定簡章摘要內容
- 五、一般智能及創造能力鑑定申請資格、鑑定流程、重要日程及報名表件填寫說明
- 六、線上報名系統操作
- 七、安置與服務
- 八、Q&A

資優鑑定的目的



一、辦理資優鑑定的目的

使學校對學習能力優異或具潛能的資優學生，提供適性教育的機會，使其在彈性的教材教法下，充分發揮學習潛能。



資優教育實施方式簡介



資優教育實施方式簡介

根據特殊教育法第35條---

國民教育階段 (國中、國小) 資優教育
實施方式，依「分散式資優資源班」、
「資優教育方案」二種方式辦理，以下
就實施方式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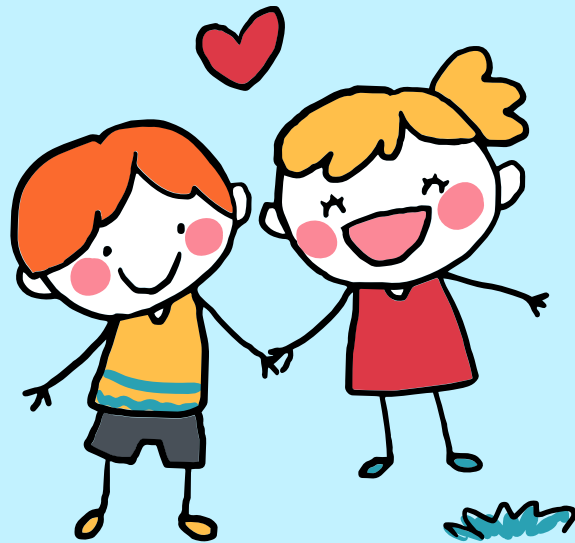


資優教育實施方式簡介

1. 分散式資優資源班 (以下稱資優班)

安置於學校普通班就讀之資優生，大部分時間在普通班上課學習。

依其學習能力與需求安排部分時間到特殊教育班 (即分散式資優資源班) 接受資優教育課程與服務。



資優教育實施方式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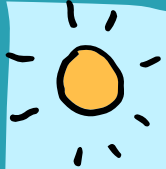
2. 資優教育方案

接受資優教育方案服務（原學校未設該類資優班，於原學校部分時間接受資優資源教育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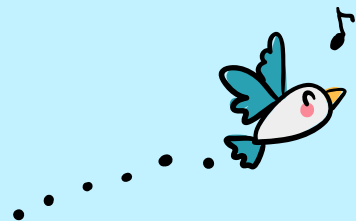


桃園市資優資源班類別簡介





桃園市資優班類別簡介



一般智能與創造能力資優班的差異？

班型	資優生定義	鑑定基準(摘錄)
一般智能資優班	在記憶、理解、分析、綜合、推理、評鑑等方面，較同年齡具有卓越潛能或傑出表現者。	個別智力測驗評量結果在平均數正 2個標準差或百分等級97以上。
創造能力資優班	運用心智能力產生創新及建設性之作品、發明或解決問題，具有卓越潛能或傑出表現者。	創造能力測驗或創造性特質量表得分在平均數正2個標準差或百分等級97以上。

簡章內容



詳參本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暨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簡章，下載處如下：

- 1.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網頁
- 2.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
- 3.桃園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網頁
- 4.本市各國小網站



鑑定期程(一般智能)

項目	期程	時間	地點
初選報名	2/13(一) 9:00 ~ 2/15(三)~16:00		線上報名系統或可至義興國小、西門國小、新埔國小及大華國小之現場由學校人員提供報名諮詢及協助
初選鑑定	3/11(六)	8:30報到	義興國小
初選結果公告	3/22(三)	17:00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及義興國小網站
複選報名	3/27(一) 9:00 ~ 3/29(三)16:00		線上報名系統或可至義興國小、西門國小、新埔國小及大華國小之現場由學校人員提供報名諮詢及協助
複選鑑定	4/8(六)		義興國小
複選結果公告	4/18(二)	17:00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及義興國小網站
安置學校報到	4/28(五)前	9:00~16:00	義興國小



鑑定期程(創造能力)



項目	期程	時間	地點
初選報名	2/13(一) 9:00 ~ 2/15(三)~16:00		線上報名系統或可至山豐國小及青溪國小之現場由學校人員提供報名諮詢及協助
【管道一】 初選鑑定	3/12(日)	9:30	山豐國小
初選結果公告	3/22(三)	17:00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及山豐國小網站
複選報名	3/27(一) 9:00 ~ 3/29(三)16:00		線上報名系統或可至山豐國小及青溪國小之現場由學校人員提供報名諮詢及協助
【管道一】 複選鑑定	4/9(日)	9:30	山豐國小
複選結果公告	4/18(二)	17:00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及山豐國小網站
安置學校報到	4/28(五)前	9:00~16:00	山豐國小

一般智能資優學生鑑定





桃園市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優學生鑑定



112學年度一般智能資優鑑定採初選團體測驗
及複選個別智能測驗兩階段方式辦理。

項目	時 間	內 容	地 點	說 明
初選	112 年 3 月 11 日（星期六）	團體測驗	義興國小	請攜帶初選鑑定證、健康聲明切結書及足資證明之身分證件（健保卡或桃樂卡等）、2B 鉛筆及橡皮擦，視個人需求配戴眼鏡，禁止攜帶任何電子器材、個人墊板（試場會提供墊板給考生）入場，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複選	112 年 4 月 8 日（星期六）	個別智力測驗	義興國小	請攜帶複選鑑定證、健康聲明切結書及足資證明之身分證件（健保卡或桃樂卡等），以便查驗。

申請資格

就讀桃園市之**111學年度**公私立國民小學**二年級**學生(在記憶、理解、分析、綜合、推理及評鑑等方面，較同年齡者具有卓越潛能或傑出表現者)。

鑑定流程

符合報名資格之學生

初選報名時間：112年2月13日(一)9：00至112年2月15日(三)16：00止

通過

初選
團體
測驗

未通過

通過

複選
個別
智力
測驗

未通過

於原學籍學校接受國民教育

公布通過鑑定名單：112年4月18日(二)下午5點，
通過鑑定學生得申請接受桃園市政府核定之一般
智能資賦優異資源班或資優教育方案服務。

一般智能資優鑑定重要日程

請留意報名時間
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



編號	流程	日程	作業步驟	說明事項
1	簡章下載	112年1月前	簡章下載	為響應環保政策，未提供紙本簡章，請至以下網頁下載： 1.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網頁 https://www.tvc.edu.tw/ 2. 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 https://www.elemgiftedness.tvc.edu.tw/ 3. 桃園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網頁 https://talented.special.tvc.edu.tw/ 4. 本市各國小網站。
2	家長說明會	112年1月13日 (星期五)	說明鑑定安置事宜	1. 時間：19：00至21：00。 2. 地點：義興國小視聽館。 1. 時間：19：00至21：00。 2. 地點：西門國小一樓視聽教室。 1. 時間：19：00至21：00。 2. 地點：大華國小二樓圖書室。 1. 時間：19：00至21：00。 2. 地點：新埔國小三樓視聽教室。
3	初選報名	112年2月13日 (星期一) 至 112年2月15日 (星期三)	開放初選報名系統	1. 時間：112年2月13日(星期一)9：00起至112年2月15日(星期三)16：00止。 2. 申請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逾時不受理。 (1)自行登錄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自行登錄報名系統填寫並上傳相關資料。 (2)承辦及協辦學校提供報名諮詢及協助：於報名期間(每日9：00至16：00)可至義興國小、西門國小、新埔國小或大華國小操作報名系統。 3. 具身心障礙或原住民族或新住民身分或持有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或弱勢兒少者，報名時需上傳相關證明文件。 4. 申請特殊試場服務者，於線上報名後，仍須依指定時間繳驗審查資料正本至義興國小，逾時不受理。 5. 繳費方式：初選報名費新臺幣800元整，請考生家長於112年2月15日(星期三)23：00前，以下列方式擇一完成繳費。 (1)自動提款機(ATM) (2)線上轉帳 (3)列印繳費單至超商或銀行臨櫃繳交 6. 考生填寫報名資料及上傳相關文件資料，繳交報名費後，始完成報名作業。

編號	流程	日程	作業步驟	說明事項
4	查驗申請特殊試場服務報考者資料	112年2月16日 (星期四)	資料審查	1. 時間：112年2月16日(星期四)9:00至16:00，逾時不受理。 2. 地點：義興國小。 3. 得親自或委託繳驗相關資料，請備齊申請表及審查資料正本。
5	初選鑑定證及健康聲明切結書下載	112年3月7日 (星期二)至 112年3月11日 (星期六)	開放初選鑑定證及健康聲明切結書下載列印	112年3月7日(星期二)9:00至112年3月11日(星期六)9:00請於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下載列印鑑定證、健康聲明切結書，並於鑑定當日攜至考場查驗。
6	初選試務公告	112年3月10日 (星期五)	公告初選試場	17:00前公告鑑定場地、座位及相關事項於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及義興國小網站。(因應疫情，未開放查看試場)
7	初選	112年3月11日 (星期六)	實施初選測驗	1. 評量時間：9:00開始(8:30前完成報到)。 2. 評量地點： <u>義興國小</u> 。 3. 評量方式：團體測驗。 4. 進入鑑定試場請攜帶鑑定證、健康聲明切結書、足資證明之身分證件(健保卡或桃樂卡等)、2B鉛筆及橡皮擦，視個人需求配戴眼鏡，禁止攜帶任何電子器材、個人墊板(試場會提供墊板)入場。
8	初選結果公告	112年3月22日 (星期三)	公告初選結果	17:00公告於教育局、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及義興國小網站，並開放系統查詢及下載初選結果通知書，請自行登錄。
9	初選結果複查	112年3月24日 (星期五)	受理初選結果複查	1. 申請時間：9:00至11:00。 2. 申請地點： <u>義興國小輔導室</u> 。 3. 申請複查費用：100元。 4. 請填妥複查申請表(附件七)並備齊相關資料，實體繳交資料及費用。

報名表件填寫說明



初選

1. 鑑定費用：新臺幣800元整
2. 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免繳報名費(須先上傳區公所核發有效期間之證明及戶口名簿電子檔)
3. 申請特殊試場服務者，於線上報名後，須於112年2月16日(四) 9:00至16:00繳驗審查資料正本至義興國小。
4. 繳費方式及時間：請於112年2月15日(三) 23:00前以下列方式擇一完成繳費
 - (1) 自動提款機(ATM)
 - (2) 線上轉帳
 - (3) 列印繳費單至超商或銀行臨櫃繳交

郵局繳費也可以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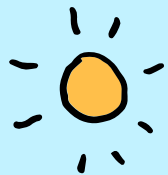
考生填寫報名資料及上傳相關文件資料，繳交報名費後，始完成報名作業。

複選

1. 鑑定費用：新臺幣1,200元整
2.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免繳報名費(經初選審查相關資料由系統自動代入)
3. 繳費方式及時間：請於 112 年3月29日 (三)23：00前以下列方式擇一完成繳費
 - (1) 自動提款機 (ATM)
 - (2) 線上轉帳
 - (3) 列印繳費單至超商或銀行臨櫃繳交

郵局繳費也可以喔！

考生填寫報名資料及上傳相關文件資料，繳交報名費後，始完成報名作業。



線上報名

填寫資料
上傳文件



繳費

ATM、線上轉帳
超商繳費
銀行臨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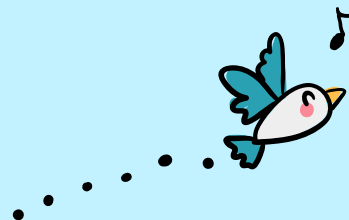
列印健康聲明 切結書及鑑定證

下載後
自行列印



應試

攜帶鑑定證、健康
聲明切結書及足資
證明之身分證件(健
保卡或桃樂卡等)以
供查驗



推薦表

專家學者、教師、學生家長或學生自我推薦

【附件二】(本表為參考用樣張，請於報名系統填寫)

桃園市 112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推薦表

一、學生與推薦人資料

學生姓名		原就讀學校	
推薦人姓名		推薦人與學生關係	
觀察時間	☐ 6 個月以下 ☐ 6 個月～1 年 ☐ 1～2 年 ☐ 2 年以上		

二、一般學習能力優異方面

※請向該校小學部索取，請勾選適當選項

觀察項目	1	2	3	4	5
1. 對於感興趣的事物能做很久，顯得專注、投入。	☐	☐	☐	☐	☐
2. 學習能力很快，所需的學習時間比同年齡同學少。	☐	☐	☐	☐	☐
3. 觀察能力敏銳，閱讀或活動時可以觀察到許多細節。	☐	☐	☐	☐	☐
4. 經常閱讀課外讀物，常識豐富。	☐	☐	☐	☐	☐
5. 喜歡與較年長的兒童一起遊戲和學習。	☐	☐	☐	☐	☐
6. 記憶能力很強，聽過或看過的訊息能持久不忘。	☐	☐	☐	☐	☐
7. 理解能力優秀，很快能夠了解問題或他人說話的意思。	☐	☐	☐	☐	☐
8. 類推能力良好，能夠舉一反三。	☐	☐	☐	☐	☐
9. 歸納能力良好，能夠很快地發現概念或原則。	☐	☐	☐	☐	☐
10. 發現錯誤的能力良好，能很快偵測到錯誤。	☐	☐	☐	☐	☐

資料引自：鄭靜雲、胡純、吳淑敏、蔡明富、蘇芳卿(2003)。特殊需求學生特質檢核表。臺北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三、國小階段一般學習能力優異表現與具體事蹟

一般學習能力優異表現之具體事蹟(請以簡明文字敘述)

--

鑑定報名表

【附件三】(本表為參考用樣張，請於報名系統填寫)

桃園市 112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初選報名表

2吋照片

基 本 資 料	姓 名		性 別		(上傳相片.JPG) 請上傳最近二吋脫帽 半身相片。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就讀國小	區	國小	年級	
	監 護 人		關係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手機(必填)：	
是否曾在醫療院所、學校或其他機構做過相關智力測驗？ ☐ 是，測驗名稱：_____；施測日期/年級：_____； 測驗結果：_____ ☐ 否					
是否具特殊身分(請上傳證明文件，可複選，無則免填)： ☐ 身心障礙 ☐ 原住民族 ☐ 新住民身分 ☐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子女 ☐ 弱勢兒少者					
是否申請特殊試場服務 ☐ 是 (請於 112 年 2 月 16 日(星期四)9:00 至 16:00 至義興國小繳交簡章附件八特殊試場服務需求申請表及查驗相關正本書面資料) ☐ 否 (無需求者免填)					

依序排列繳交資料，無則免附、有需上傳

【附件五】(本表為參考用樣張，相關資料將由初選資料帶入)

桃園市 112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複選報名表

2吋照片

基本資料	姓 名		性 別		(上傳相片.JPG) 請上傳最近二吋脫帽 半身相片。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就讀國小	區 國小	年級		
	監 護 人		關係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手機(必填)：	

特殊鑑定試場服務需求

身心障礙學生：
1. IEP中與需求相關
資料影本
2. 鑑輔會安置建議書

112年2月16日(四)上午9點至下午4點親自或委託繳驗相關資料至義興國小

【附件八】提出申請者，請於112年2月16日(星期四)9:00至16:00繳交本表及相關附件至義興國小)

桃園市 112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特殊試場服務需求申請表(無需求者免填)

姓名		性別	
就讀學校	(校名全銜)		
身心障礙學生需檢附資料(兩者皆附)	☐ 個別化教育計畫(IEP)中與需求相關資料影本 ☐ 鑑輔會安置建議書		
緊急連絡人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 或 鑑輔會證明影本 或 醫療診斷證明影本 (浮貼)			

(C)特殊需求項目：請學生依需求勾選申請項目

申請服務項目(請依學生需求勾選)		鑑定小組 審定結果
申請服務項目	試場服務 ☐ 提早入場 ☐ 獨立試場 ☐ 延長作答時間(休息時間相對減少) ☐ 行動不便或身體病弱者安排在一樓或設有電梯之試場應試	☐ 同意 ☐ 否
	輔具服務 (准予自備) ☐ 擴視機(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 放大鏡(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 點字機(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 撞燈(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 調頻輔具(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 盲用電腦及印表機(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 特殊桌椅(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 其他(請說明)	☐ 同意 ☐ 否
	試卷 調整服務 ☐ 放大試卷 ☐ 其他(請說明) ☐ 點字試卷	☐ 同意 ☐ 否
	作答方式 調整服務 ☐ 放大答案卡(卷) ☐ 代體答案卡(卷)	☐ 同意 ☐ 否
	其他 (請說明)	☐ 同意 ☐ 否

學生親自簽名：_____

監護人代簽：_____，說明原因：_____ (無法親自簽名者由其監護人代為簽名並註明原因)

學生本人以上特殊需求相關資料經本校 年 月 日特教推行委員會審查通過

就讀國小特 教承辦人	簽章	輔導主任 或 教務主任	簽章	校長	簽章
審查單位審定結果及核章：					

健康聲明切結書

請自行於報名系統下載列印並填寫，於鑑定當日攜帶至試場

【附件十】(本表請自行於報名系統下載列印並填寫，並於鑑定當日攜帶至試場查驗)

健康聲明切結書（初、複選通用）

鑑定證號碼：_____

學生_____參加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請自行勾選參加鑑定類別及日期)：

☐初選鑑定:112年3月11日(星期六)

☐複選鑑定:112年4月8日(星期六)

測驗當日非屬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之「居家照護確診者(0+5 之“5”）」或「自主防疫(0+7 之“7”）」快篩陽性」應留在家中不得外出之實施對象者，倘有不實，願自負相關法律責任，因應疫情注意事項請務必參閱下頁說明。

此致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小組

學生簽名：

監護人簽名：

監護人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桃園市 112 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小組

防疫措施應繳交下列文件注意事項

學生應據實切結個人健康狀況並於下列時間下載列印填寫健康聲明切結書(簡章附件十)

階段	本表填寫及下載時間
初選	112年3月7日(二)9：00至3月11日(六) 9：00
複選	112年年4月4日(二) 9：00至4月8日(六)13：00
請至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下載列印 https://www.elemgiftedness.tyc.edu.tw	

鑑定證

✓請自行下載列印

✓請記得鑑定測驗日期、
時間及地點

【附件四】(本表請自行於報名系統下載列印，並於鑑定當日攜帶至試場查驗)

桃園市 112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初選鑑定證】

鑑定證號碼：_____號

姓 名			初選測驗日期 112 年 3 月 11 日(星期六)
(照片)	測驗地點		義興國小
	進場時間		8:30 至 9:00
	測驗時間		9:00 開始
	測驗科目		團體測驗
	主 試人員 簽 章		

注意：

1. 考生必須攜帶鑑定證、健康聲明切結書及足資證明之身分證件(健保卡或桃樂卡等)，並自備 2B 鉛筆及橡皮擦應試。
2. 考試時請將此證放在課桌左上角。
3. 報到時間：112 年 3 月 11 日(星期六) 8:30 前。(因應疫情，未開放查看試場)
4. 測驗時間預估約 150 分鐘，視學生例題詢問及作答情形而定。

【附件六】(本表請自行於報名系統下載列印，並於鑑定當日攜帶至試場查驗)

桃園市 112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複選鑑定證】

就讀學校	國小	鑑定證號碼：_____號 (請身填寫)	
姓 名		測驗日期	112 年 4 月 8 日 (星期六)
		測驗地點	義興國小
		報到時間	另行公告
		測驗科目	個別智力測驗
		主試人員簽章	

注意：

1. 考生必須攜帶鑑定證、健康聲明切結書及足資證明之身分證件(健保卡或桃樂卡等)應試。
2. 考試時請將此證放在課桌左上角。
3. 視學生例題詢問及作答情形而定，測驗時間預估約60至120分鐘。
4. 報到時間等相關事項公告時間：112年4月7日(星期五)17:00前公告於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及義興國小網頁。(因應疫情，未開放查看試場)

複選報到時間將於4月7日(五)下午5時前公告



鑑定注意事項

附則

- 一、在鑑定過程中，如發生任何爭議事項，由鑑定小組審議。
- 二、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報名、初選、複選日程及地點需更改，將公告於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義興國小網站及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考生不得提出任何異議。
- 三、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考生應於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下載並填寫「健康聲明切結書」(附件十)，於應試當日繳交健康聲明切結書。
- 四、測驗當日學生如突遇緊急狀況或疾病，承辦學校得視情況調整考程或安排特殊試場。
- 五、申復方式：學生或其監護人、法定代理人對於鑑定結果不服者，應於鑑定結果公告之次日起20日內（含例假日），填具「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申復書」，以限時掛號郵寄或親送至「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收」（330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信封上註明「申復書」字樣，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申復書請至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公務檔案專區下載）
- 六、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由鑑定小組決議辦理。

創造能力資優學生鑑定





桃園市國民小學創造能力資優學生鑑定

112學年度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採管道一
(測驗方式)及管道二(書面審查)兩階段方式辦理。

申請資格

就讀於桃園市之**111學年度**公私立國民小學**二年級**學生。具有創造能力資賦優異特質(如：敏覺、流暢、變通、獨創、精密、想像、挑戰、好奇、冒險等)，經學者專家、指導教師、學生家長長期觀察（觀察期間至少一學期）或學生自我推薦者。

I CAN

創造能力-五大層面

流暢力

- 1.能想出很多可能性答案的能力
- 2.點子的源源不斷

獨創力

- 1.能想出與眾不同、新穎、獨特的能力
- 2.能想出不尋常的答案

敏覺力

敏覺力

- 1.一個人能夠敏於覺察事物，具有發現缺漏、需求、不尋常及未完成部分的能力。
- 2.對問題或事務的敏感

流暢力

變通力

變通力

- 1.擴大思考類別，突破思考限制的能力

獨創力

精進力

精進力

- 1.在原來的構想中，增加新觀念和組成相關概念群的能力。

I WANT

創造能力-四大特質

挑戰心

從混亂中理出頭緒，在複雜混亂的情境中，尋求各種可能性，找出問題的頭緒。

冒險心

指面對失敗及批評，還能鼓起勇氣，再接再勵，全力以赴，堅持己見以應付未知的情况。

想像力

想像力

指善用直覺推測，能夠在腦中將各種意象構思出來，並加以具體化，便具有超越感官及現實的能力。

挑戰心

好奇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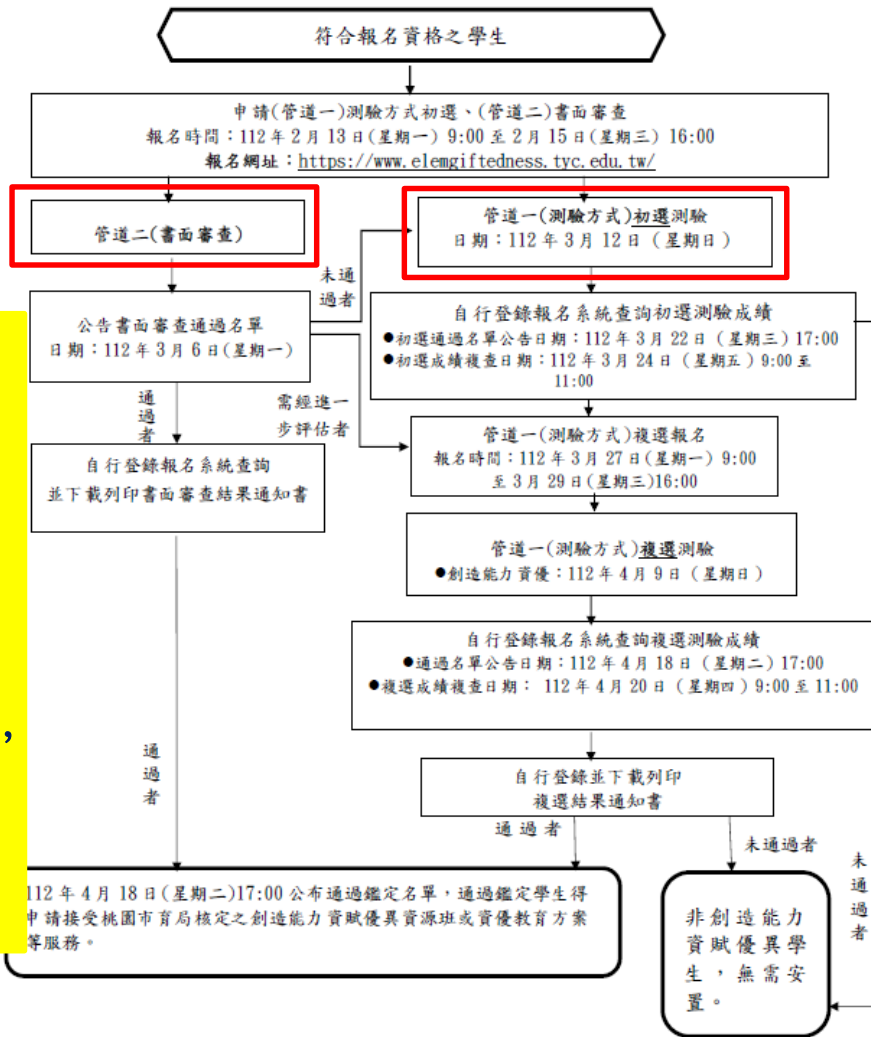
好奇心

面對問題樂於追根究底，把握特徵以求徹底了解其結果。好奇心就是對事物感到懷疑。

冒險心

鑑定流程

【管道二(書面審查)】未通過者，可報名【管道一(測驗方式)】初選鑑定，112年3月7日(二)9:00至3月12日(日)9:30前逕至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下載健康聲明書及鑑定證，直接參加【管道一】之初選鑑定



管道一 測驗方式

✓採初選及複選兩階段

✓測驗地點：山豐國小

✓鑑定費用：初選新臺幣800元整；複選新臺幣1,200元整

項目	時 間	內 容	地 點	說 明
初選	112 年 3 月 12 日 (星期日)	創造能力 評量(1)	山豐 國小	請攜帶初選鑑定證、健康聲明 切結書、足資證明之身分證件(健保卡或桃樂卡等)及文具，禁 止攜帶任何電子器材入場。
複選	112 年 4 月 9 日 (星期日)	創造能力 評量(2)	山豐 國小	請攜帶複選鑑定證、健康聲明 切結書、足資證明之身分證件 (健保卡或桃樂卡等)及文具， 以便查驗。

管道二 書面審查

近三年(109年2月16日至112年2月15日)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創造發明競賽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者

【管道二】

申請資格	審查結果公告日期	說明
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創造發明競賽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者。	112 年 3 月 6 日(星期一) 17:00	1、由鑑定小組參照書面審查標準說明(如附件二)審議。 2、書面審查結果： (1) 書面審查通過者，進入綜合研判。 (2) 書面審查需進一步評估者，可直接申請【管道一】複選鑑定。 (3) 書面審查未通過者，可參加【管道一】初選鑑定，請至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下載「初選鑑定證」，直接參加【管道一】初選鑑定。

書面審查創造發明作品 貢獻說明表

申請管道二者，請將「書面審查創造發明作品貢獻說明表」及查驗相關佐證資料正本，於**112年2月16日(四)9：00至16：00**親自或委託繳交至山豐國小

【附件二】申請【管道二書面審查】者，請於112年2月16日(星期四)9：00至16：00繳交本表及相關資料正本至山豐國小)

桃園市 112 學年度國民小學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管道二】書面審查標準說明

(教育部 102 年 9 月 2 日臺教學(四)字第 1020125519B 號修正「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部分條文)

依據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第 18 條第 2 項第 2 款規定標準如下：

第 18 條

本法第四條第四款所稱創造能力資賦優異，指運用心智能力產生創新及建設性之作品、發明或解決問題，具有卓越潛能或傑出表現者。

前項所定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其鑑定基準依下列各款規定之一：

- 一、創造能力測驗或創造性特質量表得分在平均數正二個標準差或百分等級九十七以上，並經專家學者、指導教師或家長觀察推薦，及檢附創造才能特質與表現卓越或傑出等之具體資料。
- 二、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創造發明競賽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

補充說明：

1. 政府機關：係指教育或文化建設主管行政機關。
2. 學術研究機構：係指公私立大學、國立研究院及依學術研究機構設立辦法所設立之學術研究機構。
3. 獲前三等獎項：應為近三年內(109年2月16日至112年2月15日)所獲得前三名之成績或其他可清楚辨知為前三名之名次者；若為等第次序，則依特優、優等、甲等各等第人數排序結果決定前三名。
4. 創造發明競賽應以個人參與為原則，若為兩人以上合作之競賽作品，需提出申請者之作品內容及分工比例表(如下表，含指導老師及共同參與之人員簽名確認)。

桃園市 112 學年度國民小學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管道二】書面審查創造發明作品貢獻說明表

創造發明作品名稱			
作者姓名			
具體工作項目			
個人貢獻度	%	%	%
共同參與人員			
指導教師姓名			
指導教師簽名			

創造能力資優鑑定 重要日程

請留意報名時間
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

編號	流程	日程	作業步驟	說明事項
1	簡章下載	112年1月前	簡章下載	為響應環保政策，未提供紙本簡章，請至以下網頁下載： 1.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網頁 https://www.tvc.edu.tw/ 2. 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 https://www.elemgiftedness.tvc.edu.tw/ 3. 桃園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網頁 https://talented.special.tvc.edu.tw/ 4. 本市各國小網站。
2	家長說明會	112年1月14日 (星期六)	說明鑑定 安置事宜	1. 時間：9:00至12:00。 2. 地點：山豐國小視聽教室。 1. 時間：9:00至12:00。 2. 地點：青溪國小地下一樓簡報室。
3	管道一 (測驗方式) 管道二 (書面審查) 初選報名	112年2月13日 (星期一) 至 112年2月15日 (星期三)	開放初選 報名系統	1. 時間：112年2月13日(星期一)9:00起至112年2月15日(星期三)16:00止。 2. 申請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逾時不予受理 (1)自行登錄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自行登錄報名系統填寫並上傳相關資料。 (2)承辦及協辦學校提供報名諮詢協助：於報名期間(每日9:00至16:00)可至山豐國小或青溪國小操作報名系統。 3. 具身心障礙或原住民族或新住民身分或持有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或弱勢兒少者，報名時需上傳相關證明文件。 4. 申請管道二或特殊試場服務者，於線上報名後，仍須依指定時間繳驗審查資料正本至山豐國小，逾時不予受理。 5. 繳費方式：初選報名費新臺幣800元整，請考生家長於112年2月15日(星期三)23:00前，以下列方式擇一完成繳費。 (1)自動提款機(ATM) (2)線上轉帳 (3)列印繳費單至超商或銀行臨櫃繳交 6. 考生填寫報名資料及上傳相關文件資料，繳交報名費後，始完成報名作業。
4	查驗管道二及申請特殊試場服務報考者資料	112年2月16日 (星期四)	資料審查	1. 時間：112年2月16日(星期四)9:00至16:00，逾時不予受理。 2. 地點：山豐國小。 3. 得親自或委託繳驗相關資料，請備齊申請表及審查資料正本。

請留意測驗時間

編號	流程	日程	作業步驟	說明事項
5	管道二書面審查結果公告	112年3月6日 (星期一)	公告書面審查結果	17:00 公告於教育局、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山豐國小網站及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並請考生逕至報名系統下載書面審查結果通知書。 - 通過書面審查者，無需參加管道一測驗。 - 書面審查結果為需進一步評估者，請報名管道一複選測驗。 - 未通過書面審查者，逕行參加管道一初選測驗。
6	初選鑑定證及健康聲明切結書下載	112年3月7日 (星期二)至 112年3月12日 (星期日)	開放初選鑑定證及健康聲明切結書下載列印	112年3月7日(星期二)9:00至112年3月12日(星期日)9:30前至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下載列印鑑定證及健康聲明切結書，並於鑑定當日攜至考場查驗。
7	初選試務公告	112年3月10日 (星期五)	公告初選試場	17:00前公告鑑定場地、座位及相關事項於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及山豐國小網站。(因應疫情，未開放查看試場)
8	初選	112年3月12日 (星期日)	實施初選測驗	- 評量時間：9:30。 - 評量地點：山豐國小。 - 評量方式：創造能力評量(1)。 - 進入鑑定試場請攜帶初選鑑定證、健康聲明切結書、足資證明之身分證件(健保卡或桃樂卡等)及文具，禁止攜帶任何電子器材入場。
9	初選結果公告	112年3月22日 (星期三)	公告初選結果	17:00公告於教育局、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及山豐國小網站，並開放系統查詢及下載初選結果通知書，請自行登錄。
10	初選結果複查	112年3月24日 (星期五)	受理初選結果複查	- 申請時間：9:00至11:00。 - 申請地點：山豐國小會議室。 - 申請複查費用：100元。 - 請填妥複查申請表(附件九)並備齊相關資料，實體繳交資料及費用。

請留意報名時間及測驗時間
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

編號	流程	日程	作業步驟	說明事項
11	複選報名	112年3月27日 (星期一) 至 112年3月29日 (星期三)	開放複選 報名系統	- 時間：112年3月27日(星期一)9:00起至112年3月29日(星期三)16:00止。 - 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逾時不受理。 (1)自行登錄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自行登錄報名系統填寫並上傳相關資料。 (2)承辦及協辦學校提供報名諮詢及協助：於報名期間(每日9:00至16:00)可至山豐國小或青溪國小操作報名系統。 - 繳費方式：複選報名費新臺幣1,200元整，請考生家長於112年3月29日(星期三)23:00前，以下列方式擇一完成繳費。 (1)自動提款機(ATM) (2)線上轉帳 (3)列印繳費單至超商或銀行臨櫃繳交 - 考生填寫報名資料及上傳相關文件資料，繳交報名費後，始完成報名作業。
12	複選鑑定證及健康聲明切結書下載	112年4月4日 (星期二)至 112年4月9日 (星期日)	開放複選 鑑定證及 健康聲明 切結書下 載列印	112年4月4日(星期二)9:00至112年4月9日(星期日)9:30至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下載列印鑑定證及健康聲明切結書，並於鑑定當日攜至考場查驗。
13	複選試務公告	112年4月7日 (星期五)	公告複選 試場	17:00前公告鑑定場地、座位及相關事項於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山豐國小網站。(因應疫情，未開放查看試場)
14	複選	112年4月9日 (星期日)	實施複選 測驗	- 評量時間：9:30。 - 評量地點：山豐國小。 - 評量方式：創造能力評量(2)。 - 當日評量請攜帶複選鑑定證、健康聲明切結書、足資證明之身分證件(健保卡或桃樂卡等)及文具，禁止攜帶任何電子器材入場。
15	複選結果公告	112年4月18日 (星期二)	公告複選 結果	17:00公告於教育局、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及山豐國小網站，並開放系統查詢及下載複選結果通知書，請自行登錄。

鑑定報名表

【附件三】【管道一、二共用】(本表為參考用樣張，請於報名系統填寫)

桃園市 112 學年度國民小學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表

基本資料	姓 名		性 別		(上傳相片, JPG) 請上傳最近二吋脫帽半身相片。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就讀國小	區	國小	年級	
	監 護 人	2吋照片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手機(必填)：				
	是否具特殊身分(請上傳證明文件，可複選，無則免填)： ☐ 身心障礙 ☐ 原住民族 ☐ 新住民身分 ☐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子女 ☐ 弱勢兒少者				
	是否申請特殊試場服務 ☐ 是 (請於 112 年 2 月 16 日(星期四)9:00 至 16:00 至山豐國小繳交簡章附件五特殊試場服務需求申請表及查驗相關正本書面資料) ☐ 否 (無需求者免填)				
	是否申請管道二 ☐ 是 (請於 112 年 2 月 16 日(星期四)9:00 至 16:00 至山豐國小繳交簡章附件二書面審查創造發明作品貢獻說明表及查驗相關正本書面資料) ☐ 否				

【附件七】(本表為參考用樣張，相關資料將由初選資料帶入)

桃園市 112 學年度國民小學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複選報名表

基本資料	姓 名		性 別	2吋照片	(上傳相片, JPG) 請上傳最近二吋 脫帽半身相片。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就讀國小	區	國小	年級	
	監 護 人		關係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手機(必填)：	

特質檢核表

- ✓創造能力優異能力觀察量表請由專家學者、教師或學生家長勾選
- ✓創造能力表現具體事蹟請由推薦人以簡明文字描寫並簽名

【附件四】【管道一、二共用】(本表為參考用樣張，請於報名系統填寫)

創造能力優異特殊需求學生特質檢核表

一、學生基本資料

填表：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就讀學校				曾接受資優教育服務：(可複選) ☐ 資優類別：_____ ☐ 縮短修業年限 ☐ 其他資優類服務：_____	

二、創造能力優異能力觀察量表

(※可由專家學者、教師或學生家長勾選。高低依次為5至1，請勾選適當選項)

觀察項目	5	4	3	2	1
1.經常參與富有冒險性、探索性及挑戰性的遊戲或活動。	☐	☐	☐	☐	☐
2.好奇心強，喜歡發掘問題、追根究底經常詢問：『為什麼？』	☐	☐	☐	☐	☐
3.善於變通，能以創新的方式解決問題。	☐	☐	☐	☐	☐
4.想像力豐富，經常思考改善周圍事物的途徑。	☐	☐	☐	☐	☐
5.思維流暢，主意和點子很多，是他人眼中的『智多星』。	☐	☐	☐	☐	☐
6.能夠容忍紊亂，並發現事物間的新關係。	☐	☐	☐	☐	☐
7.為人風趣反應機敏，常能在人際互動中表現幽默感。	☐	☐	☐	☐	☐
8.不拘泥於常規，有自己獨特的想法與見解，不怕與眾不同。	☐	☐	☐	☐	☐
9.批評富有建設性，不受權威意見侷限。	☐	☐	☐	☐	☐
10.參與創造發明相關競賽表現優異。	☐	☐	☐	☐	☐

資料引自：鄭靜姿、賴純、吳淑敏、蘇芳仲(2003)。特殊需求學生特質檢核表。臺北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三、創造能力表現與具體事蹟(※由推薦人以簡明文字描述填寫)

推薦人姓名：_____

推薦人身份：☐專家學者，服務單位_____ ☐指導教師

☐家長 ☐學生本人

觀察時間：☐6個月以下 ☐6個月~1年 ☐1年~2年 ☐2年以上

特殊試場服務需求

身心障礙學生：
1. IEP中與需求相關
資料影本
2. 鑑輔會安置建議書

112年2月16日(四)上午9點至下午4點親自或委託繳驗相關資料至山豐國小

【附件五】(提出申請者，請於112年2月16日(星期四)9:00至16:00繳交本表及相關資料至山豐國小)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創造能力素賦優異學生鑑定

特殊試場服務需求申請表(無需求者免填)

學生姓名		性別	
就讀學校	(校名全銜)		
身心障礙學生 需檢附資料 (兩者均附)	☐ 個別化教育計畫 (IEP) 中與需求相關資料影本 ☐ 鑑輔會安置建議書		
緊急連絡人		(電話)	
	聯絡電話	(手機)	
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 或 鑑輔會證明影本 或 醫療診斷證明影本 (浮貼)			

◎特殊需求項目：請學生依需求勾選申請項目

申請服務項目 (請依學生需求勾選)		鑑定小組 審定結果
申請 服務 項目	試場服務 ☐ 提早入場 ☐ 獨立試場 ☐ 時空試場 ☐ 延長作答時間 (休息時間相對減少) ☐ 行動不便或身體病弱者安排在一樓或設有電梯之試場應試	☐ 同意 ☐ 否
	輔具服務 (准予自備) ☐ 擴視機 (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 放大鏡 (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 點字機 (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 接線 (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 調頻轉具 (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 盲用電腦及印表機 (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 特殊桌椅 (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 其他 (請說明)	☐ 同意 ☐ 否
	試題 (卷) 調整服務 ☐ 放大試卷 ☐ 其他 (請說明)	☐ 同意 ☐ 否
	作答方式 調整服務 ☐ 放大答案卡 (卷) ☐ 代錄答案卡 (卷) (請說明)	☐ 同意 ☐ 否
	其他	☐ 同意 ☐ 否

學生親自簽名：_____

監護人代簽：_____, (原因說明) _____ (簽名者由其監護人代為簽名並註明原因)

就讀國小 特教承辦人	簽章 或 教務主任	輔導主任	簽章 校長	簽章
---------------	-----------------	------	----------	----

審查單位審定結果及核章：

健康聲明切結書

請自行於報名系統下載列印並填寫，於鑑定當日攜帶至試場

【附件十】(本表請自行於報名系統下載列印，並於鑑定當日攜帶至試場查驗)

健康聲明切結書（初、複選通用）

鑑定證號碼：_____

學生_____參加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請自行勾選參加鑑定類別及日期)：

☐初選鑑定:112年3月12日(星期日)

☐複選鑑定:112年4月9日(星期日)

測驗當日非屬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之「居家照護確診者(0+5 之”5”)」或「自主防疫(0+7 之”7”)快篩陽性」應留在家中不得外出之實施對象者，倘有不實，願自負相關法律責任，因應疫情注意事項請務必參閱下頁說明。

此致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小組

學生簽名：

監護人簽名：

監護人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桃園市 112 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小組

防疫措施應繳交下列文件注意事項

學生應據實切結個人健康狀況並於下列時間下載列印填寫健康聲明切結書(簡章附件十)

階段	本表填寫及下載時間
初選	112年3月7日(二)9：00至3月12日(日)9：30
複選	112年年4月4日(二) 9：00至4月9日(日) 9：30
請至桃園市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下載列印 https://www.elemgiftedness.tyc.edu.tw	

鑑定證

✓請自行下載列印

✓請記得鑑定測驗日期、
時間及地點

【附件六】【管道一】(本表請自行於報名系統下載列印，並於鑑定當日攜帶至試場查驗)
桃園市 112 學年度國民小學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初選鑑定證】

就讀學校		鑑定證號碼：_____號	
姓 名		鑑定日期	112 年 3 月 12 日 (星期日)
(照片)		地點	山豐國小
		進場時間	9:20 至 9:30
		時間	9:30 至 11:30
		科目	創造能力評量 (1)
		監試人員簽章	
注意： 1. 學生必須攜帶鑑定證、健康聲明切結書及足資證明之身分證件(健保卡或桃樂卡等)應考，應請自備文具用品。 2. 考試時請將此證放在課桌左上角。 3. 相關試場公告時間：112 年 3 月 10 日 (星期五) 17:00 前公告於山豐國小網頁。(因應防疫，未開放查看試場) 4. 預估評量約需 2 小時 (統一結束離場)，實際結束時間依施測情況調整。 5. 學生請遵守試場規則。			

【附件八】(本表請自行於報名系統下載列印，並於鑑定當日攜帶至試場查驗)

桃園市 112 學年度國民小學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複選鑑定證】

就讀學校		鑑定證號碼：_____號	
姓 名		鑑定日期	112 年 4 月 9 日 (星期日)
(照片)		地點	山豐國小
		進場時間	9:20 至 9:30
		時間	9:30 至 11:30
		科目	創造能力評量(2)
		監試人員簽章	
注意： 1. 學生必須攜帶鑑定證、健康聲明切結書及足資證明之身分證件(健保卡或桃樂卡等)應考，並請自備文具用品。 2. 考試時請將此證放在課桌左上角。 3. 預估評量約需 2 小時(統一結束離場)，實際結束時間依施測情況調整。 4. 學生請遵守試場規則。			

✓請自行下載列印

✓請記得鑑定測驗日期、時間及地點

112學年度國民小學 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均採線上報報名

報名系統網址：<https://www.elemgiftedness.tyc.edu.tw>



學生安置報到或資優服務申請



方案一、安置分散式資優資源班

選擇方案一者，請於112年4月28日(五)前9：00至16：00持複選鑑定證、複選結果通知書及安置申請書向各安置學校(一般智能為義興國小、西門國小、大華國小或新埔國小；創造能力為山豐國小及青溪國小)辦理報到手續。



方案二、接受資優教育方案服務

(原學校未設該類資優班，於原學校部分時間接受資優資源教育方案)。

(1)就讀原學校，學生不用轉學，由原學校安排資優輔導服務。

(2)課程內容、上課方式、時間、地點等，由原學校統籌規劃。

PS：選擇資優教育方案者，請將複選鑑定證(影本)、複選結果通知單(影本)及安置申請書於112年4月28日(星期五)前寄(繳)回承辦學校(一般智能為義興國小輔導室；創造能力為山豐國小輔導室)。



方案三、放棄安置 (放棄鑑定通過及安置資格)

(1)不接受分散式資優資源班安置及資優教育方案服務，也就是學生就讀原校，不接受資優教育服務。

(2)若選擇「放棄安置」後，則無法再更改，選擇時請審慎考量。

PS：放棄安置者，請將複選鑑定證(影本)、複選結果通知單(影本)及安置申請書於112年4月28日(星期五)前寄(繳)回承辦學校(一般智能為義興國小輔導室；創造能力為山豐國小輔導室)。

Q&A





Q & A ---



一、認識資優生

Q：我可以透過哪些管道來增加對資優孩子的瞭解？

A：除了坊間有許多資優教育相關的書籍，桃園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武陵高中)亦會定期舉辦資優親職講座，提供家長增能、了解資優生特質的機會。若想了解資優相關問題可致電至桃園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武陵高中)(03-3698170分機150)詢問。

Q：資優學生有哪些特質需要注意呢？

A：(1)認知的特質：學習快、記憶強、觀察微、善理解、知識豐、思想奇、疑問多、策略靈。
(2)情意的特質：理想多、期望高、自信強、要完美、喜冒險、易堅持、樂獨立、少順從。
(3)生理的特質：精力旺、作息繁、感覺銳、風格異。具有豐厚的學習潛能，要求完美的傾向與旺盛的精力。



Q & A ---



二、資優鑑定報名

Q：非本國籍的學生是否可報考？

A：目前需符合就讀桃園市之111學年度公私立國民小學二年級學生才可報考。

Q：請問參加資優鑑定，事前需要準備或補習嗎？該如何準備？

A：資優鑑定評量的是孩子的潛在能力或平常的學習表現，所以事前並不需要特別準備；家長和孩子只要抱持平常心參加即可。

Q：是否可以要求瞭解孩子參加國小資優鑑定之測驗工具、測驗成績及施測人員？

A：為確保鑑定評量之公正、客觀性及保密原則，不公布測驗工具、答案、成績及施測人員資料。



Q & A ---



三、通過資優鑑定與安置

Q：如果通過資優鑑定，一定要轉學到有資優班的學校就讀嗎？

A：除轉學至有資優班之學校就讀，也可以由原校根據校內師資專長提供「校本資優教育方案」或參加全市各資優班辦理之「區域資優方案」。

Q：小學資優生到國中還要重新鑑定嗎？

A：需要，資優生身分於跨階段皆須重新鑑定。

感謝聆聽
敬祝貴子弟順利通過鑑定

